

2024 年江门市蓬江区退役军人事务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部门： 江门市蓬江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 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 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10	0.00	1.00	0.00	0.8	0.30	0.26	0.00	0.26	0.00	0.26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年初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2024 年江门市蓬江区退役军人事务局部门决算财政拨款
“三公” 经费决算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江门市蓬江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2024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为 0.26 万元，完成预算 1.10 万元的 24%。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完成预算 0 万元的 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决算为 0.26 万元，完成预算 0.8 万元的 33%（其中：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完成预算 0 万元的 0%；公务用车运行费支出决算为 0.26 万元，完成预算 0.8 万元的 33%）；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完成预算 0.3 万元的 0%。

2024 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小于预算数的主要情况：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节约的要求，从严控制“三公”经费开支，全年实际支出比预算有所节约。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24 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 0 万元，占 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 0.26 万元，占 24%；公务接待费支出 0 万元，占 0%。具体情况如下：

1.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0 万元。全年使用财政拨款安排局机关及下属 1 个单位出国团组 0 个、累计 0 人次。开支内容包括：（1）参加会议支出 0 万元；（2）出国谈判、工作磋商支出 0 万元；（3）

境外业务培训及考察 0 万元。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 0.26 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支出为 0 万元，2024 年公务用车购置数 0 辆。公务用车运行及维护支出 0.26 万元，2024 年局机关及下属 1 个单位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1 辆，主要用于处理应急突发情况。

3. 公务接待费支出 0 万元，主要用于上级部门调研和相关单位交流工作等方面的接待。2024 年，局机关及下属 1 个单位共接待国外、境外来访团组 0 个，来访外宾 0 人次；发生国内接待 0 次，接待人数共 0 人。